乌审旗审计局关于2023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和下半年工作安排报告

2023年，乌审旗审计局在旗委、政府和市审计局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和各级审计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上级审计工作会议部署，把握“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总体要求和“稳进、落实、提升”工作总基调，以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紧扣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任务、全市“三个四”发展目标和我旗“三四四”发展任务，聚焦主责主业，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现将上半年工作总结和下半年工作安排报告如下：

一、2023年上半年审计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成效

（一）坚决落实党对审计工作领导。协调组织召开旗委审计委员会第十次工作会议，学习传达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审计委员会会议精神，审议《旗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审计工作开展情况报告》《2023年审计工作安排》《中共乌审旗委员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乌审旗审计局2023年统一组织实施审计项目计划》《乌审旗审计局关于旗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2022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全年统一组织安排审计项目52个，其中，上级审计机关统审项目8个，自行安排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审计项目14个、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5个、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项目2个、专项审计及审计调查3个、政府投资审计项目20个。

（二）扎实开展机关党建工作。我们坚持学理论、见行动，用党的创新理论推动审计事业的坚定性、自觉性更加巩固。政治机关意识得到新提升。利用“审财理政”讲堂、“学习强国”APP组织党员干部集中或自学“党的二十大报告学习辅导百问”知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等，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组织集中学习20余次，开展知识测试5次。开展支部书记讲党课1次，党员干部专题研讨1次，开展主题党日5次。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利用民族法治宣传周、民族政策宣传月，采取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全体干部集中学习，邀请旗委党校教授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专题宣讲，举办 “共话石榴情 共绘同心圆”主题座谈会，组织民族政策理论知识测试等活动。积极推动复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旗工作，并被评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机关”，单位职工家庭被评选为“石榴籽家庭”。党员队伍激发新活力。根据干部任免，两度调整班子成员分工，支委补选支委委员（副书记）。扎实开展党员“双报到、双报告、双管理、双考核”工作机制和“三项清单”运行管理办法。结转5名党员的组织关系，按时对3名入党积极分子进行考察，逐月完成党员积分管理。按时组织20名党员到苏里格社区报到，认领并完成7个“微心愿”。召开组织生活会，深入查摆和整改问题。每月足额收缴党费。机关内21名党员，联系34名干部，20名离退休干部。以“3+1”互助共建为载体，对包联嘎查脱贫户开展慰问工作，每户500元送去慰问金2500元。领导班子和普通党员深入包联嘎查调研指导工作3次，详细了解了互助共建包联嘎查党建工作、村集体经济产业推动成效、村企共建消费帮扶等情况，并同嘎查负责人共同探讨谋划了村集体经济的重点发展方向。组织30名干部参与嘎查义务植树，协调相关部门安装信号发射塔架、200KVA变压器一台。为因病、伤残等相对困难家庭11户，每户资助农资补贴1000元。联系世嘉B 区和环卫小区住户，收集基本情况，每周五派出工作人员深入创城片区开展环境整治、入户宣传工作，先后组织党员干部150余人次参加各类活动，展现了审计干部良好形象和使命担当。投入3万余元为包联小区制作花岗岩门牌石、更换破损面包砖200多平米，购买灭火器45个。协调相关部门对世嘉B区水泥路面进行沥青改造。参与创建全国县级文明城市各类培训会议10余人次。开展“你有困难你找我，我是党员我帮你”、“我为群众办实事”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工会开展“送温暖、感党恩 、办实事、 用真情”系列活动。协调总工会为我局购买价值15万多元的跑步机、划船机、自行车等健身器材。

（三）审计业务工作守正创新。及时传达学习贯彻署、厅、市局审计工作会议精神，研究谋划全年工作。旗本级预算执行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等多个项目采取“1+N”模式，即发一个审计通知书、开一次进点会，同时开展预算执行、经济责任、政策跟踪、自然资源资产管理责任等多项审计任务，分别出具预算执行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的意见，实现了审计项目深度融合，“一审多果”目标。

通过实施方案研讨会、项目调度会督促各审计组，全面客观反映 2022年旗本级预算执行总体情况，揭示旗本级财政运行、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深入剖析问题根源，积极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绩效，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各审计组对被审计单位上一年度完成项目的预算绩效管理进行监督，揭示存在问题，督促各部门提高支出绩效意识，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配备专职审理人员两名，每个审计项目由法规审理股、总审计师对工作底稿、取证单、法规引用等进行现场指导和会前审核，保障审计程序合法合规、事实证据、审计评价、定性定责、审计处理、审计建议准确恰当。实现由事后审理向“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监督指导转变。在召开小组报告会前由法规审理股在审核基础上，进行审理再把关。小组报告会上班子成员进行评好评差现场打分，审理会上股室长对照小组报告和正式报告进行评优评差。春节前后组织全体干部开展审计项目质量检查，并评选表彰了优秀审计项目。

将研究型审计思维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审前组织全体审计干部开展集中学习培训，重点学习掌握所涉及法律法规、政策、行业领域发展现状等方面的内容。在全面了解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各组分别召开审计进点会议，撰写《审计实施方案》。严格执行《内蒙古自治区审计厅审计项目现场管理办法》，实行组长负责制，主审具体抓，成员责任到岗到人。

上半年完成了一季度杭锦旗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专项审计调查；二季度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情况跟踪审计；2022年度旗本级预算执行、乌兰陶勒盖镇、嘎鲁图镇政府、卫生健康委员会、民族事务委员会、退役军人事务局5个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嘎鲁图镇政府、民族事务委员会2个财政财务收支审计；乌兰陶勒盖镇原党委书记萨仁达来同志，原镇长徐康祥同志、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斯庆图娜拉同志2个项目3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乌兰陶勒盖镇原党委书记萨仁达来同志、原镇长徐康祥同志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乌审旗人民医院传染病区项目预算执行等共计14个审计项目（现在正在现场开展17个审计项目）。审计总金额711408.17万元，揭示各类问题164个、提出审计建议58条，被审计单位全部采纳。向旗财政、自然资源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等部门移送审计查出问题20个，发挥了审计“四个促进”作用，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本级预算执行审计方面。围绕旗本级预算安排、执行、决算、绩效管理等开展预算编制执行审计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同步开展5个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涉及总金额610029万元，揭示各类问题59个，违规金额26.84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2334.24万元。

财政财务收支方面。以防范债务风险、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完善采购管理、会计管理、资产管理等为目标，开展嘎鲁图镇等2个单位财政财务收支审计。涉及总金额62852.58万元，揭示各类问题42个。

经济责任审计方面。上半年经济责任审计涉及总金额36576.59万元，揭示各类问题38个，违规金额10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2055.75万元，提出审计建议17条。审计过程中坚持“突出经责特色，用好大数据手段”的思路，在内容上侧重于审计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经济方针政策，本地区部门重大规划制定、实施、执行效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内控制度健全执行，在经济活动中落实有关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和遵守廉洁从政规定等情况。在方法手段上积极运用计算机大数据审计办法提高覆盖面和精准度。如在对乌审旗卫健委审计过程中，利用大数据收集卫健委养老补贴明细表、特殊家庭补助明细表等4项审计数据，并筛选出重点人员，后与公安局户籍信息进行分析比对，根据比对分析的结果有的放矢入户走访。审计后将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结合起来，贯彻落实《乌审旗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评价办法（试行）》，从以财政财务收支为主的传统的审计评价方式转变为对领导干部全面履行经济责任的“精准画像”。

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方面。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重要理念为目标，对标全国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县山东省胶州市审计局，学习经验做法，解放思想，找准自己的不足和差距，推进工作思路举措、方式方法创新，重点关注领导干部贯彻执行党中央生态文明建设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情况，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决策情况，完成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监督责任情况，组织自然资源资产和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资金征管用和项目建设运行情况，履行其他相关责任情况，深入分析相关单位管理的自然资源资产权限、特点，研究苏木乡镇自然资源资产审计范围、方式方法，深入揭示体制机制问题，促动领导干部切实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保障自然资源资产节约集约利用和生态环境安全。创新工作机制，协调制定并印发《关于调整乌审旗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领导小组成员及建立离任审计联席会议机制和议事规则》的通知。

政府投资项目预算执行审计方面。围绕项目审批、招投标、施工管理、成本核算、工程质量效益等关键环节加强监督。完成乌审旗人民医院传染病区项目预算执行审计，涉及总金额1950万元，揭示问题8个，管理不规范金额229,766万元，多计工程价款56.62万元，多计监理费1,346,元，多计跟踪审计及竣工结算审计费822.95元。及时报送政府投资审计调研材料，组织学习审计厅相关研究报告，推进政府投资审计转型。

审计大数据应用方面。乌审旗审计局坚决贯彻落实科技强审战略，加强审计信息化建设，按要求完成金审三期建设阶段性工作任务，扎实推进大数据审计工作。审计人员对旗本级预算执行审计等项目利用电子数据资料进行筛查，发现疑点数据3000余条，并对疑点问题进行现场核实。通过对大数据分析比对，有效减少了现场检查的时间，减轻了被审计单位的压力，提升了审计质效。

审计信息宣传及报表统计方面。引导鼓励干部积极撰写审计信息、审计要情，贯通共性问题，将审计揭示的突出问题和宏观建议形成研究型信息，上半年向各级每天报送信息82篇，被市局采用9篇，在自治区、市、旗级媒体上被采用13篇。按照市局统一要求，指定专人负责统计报表、整改台账统计工作。上半年按时报送统计报表、整改台账各6次。完成市局临时交办统计任务。

审计整改工作方面。一是不断强化整改责任落实，进一步督促被审计单位从讲政治的高度履行审计整改主体责任，找准解决问题的突破口和切入点，确保审计整改落实动真格、见真章、有实效，督促主管部门对其主管行业、领域审计整改工作进行监督管理，推动被审计单位整改到位。二是持续加强整改情况跟踪检查，审计机关通过在审计期间督促立查立改，审计结束后要求限期整改，建立整改台账持续盯紧问题整改，开展现场检查压实问题整改，坚持揭示问题与解决问题一体推进。三是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推动整改责任单位举一反三，深入剖析问题根源，在“治已病、防未病”上狠下功夫，从堵塞制度漏洞、清除机制障碍上研究解决措施，努力使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推动国家重大政策措施和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落实落地。四是从审计组、业务股室、法规审理股、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层层对整改情况进行把关，对不符合要求的一律退回重新整改。根据旗审计局的要求、被审计单位高度重视，按照所涉项目，列出清单、明确责任、跟踪落实，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对接业务股室，取得较好的审计整改成果。2022年审计发现的问题421个，到目前为止应整改完成的已全部完成整改。五是主动作为，积极推动上级审计机关揭示乌审旗存在问题的整改工作，组织推进会两次，有效推动了整改工作。

（四）不断筑牢党风廉政建设防线。一是将审前廉政谈话，审中督促检查，审后回访机制付诸实践，多频次开展检查。完善廉政风险排查整治措施，堵塞风险漏洞。二是党组书记每季度听取1次班子成员履行抓党建工作责任情况，每半年分析研判一次措施落实效果，查漏补缺，形成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带好党组织成员，党组织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把党风廉政建设抓在平时。三是加强对“一把手”和班子成员的教育监督管理，对落实责任不到位、问题比较突出的及时谈话提醒。不定向的开展检查工作，加大对迟到、擅自离岗违反工作纪律等突出问题监督力度。分管领导加强对股级干部的教育、监督、引导，管好自己的股室人员。四是打造“廉审铸魂”廉政文化品牌，开展廉政文化宣传教育。五是健全完善机关制度机制，2023版制度汇编即将印发。

（五）依法审计积极践行法治政府建设要求。一是审计局主要领导认真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定审计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组织党员干部集中学习法律法规、业务理论。带领全局审计人员学习《宪法》《民法典》《审计法》《会计法》国家安全、反诈等法律法规和审计相关法律制度及相关规定5次。二是聘请法律顾问，积极落实重大决策咨询法律顾问制度，及时结算聘请费用。三是将普法贯穿到审计执法全过程，在审计中宣传国家法律法规，在审计报告、决定、移送处理法律文书中贯彻实施法律法规。完成“八五”普法中期验收相关工作。五是完成对2022年审计案卷的检查和表彰工作；制定了审计局2023普法和法治工作要点；向党委、政府及上级审计机关及相关部门报送了2022年审计局法治政府开展情况的报告；及时完成和报送法治政府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2023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一）加强政治建设

一要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认识重大意义，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体要求，紧紧锚定“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总体目标，坚决贯彻落实党对审计工作领导的各项要求，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和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引导干部学好、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二要紧扣中央和自治区、市、旗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推进落实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任务，配合上级审计机关和有关部门加大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重大风险隐患、公共权力运行的审计监督力度，突出重点、精准发力，切实增强审计监督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为旗委、旗政府决策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二）聚焦主责主业

牢牢把握审计监督首先是经济监督定位，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权限，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种好“责任田”，干好“分内事”。找准审计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精准安排和组织实施各类审计项目，高质量推进审计全覆盖，充分发挥审计的专业和优势，全面提升审计监督效能。在完成好正在开展的17个审计项目的同时，有步骤地开展剩余的21个审计项目。

一是加强审计业务质量检查。严格执行审计质量检查、考核，将审计质量控制责任具体落实到人，做到“讲程序、留痕迹、可监督”确保审计成果经得起检验。业务股室负责人对审计项目总体质量负责，压实审计质量全流程管控责任，提升项目实施效率，提高审计报告质量；二是突出整改督促跟进，保证审计成果落地落实。打通审计监督“最后一公里”，做好审计“后半篇文章”，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坚持标本兼治提高审计整改实效性；三是组织各股室自行对项目档案整理，完善相关资料，做到审计程序合法、审计文书严谨规范、审计卷宗归档完整；四是促进创优争先。严控审计质量，防范审计风险，充分发挥优秀审计报告的引导和示范作用，下半年继续组织开展评优评差工作，引导干部牢固树立质量意识，达到鼓励先进，鞭策后进。通过横向比较，相互学习、相互启发、相互借鉴、查找差距、剖析原因，实现取长补短，共同提高。

（三）对标先进促创新

一是要持续学习胶州市审计局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建设高素质职业化审计队伍等先进工作中的主抓手、发力点，吸收、融合、转化为推动我局工作提升的具体举措；二是加大对干部考取专业资格证书支持力度，为报考审计、会计资格证书人员报销教材、课件购买费用，报销交通费用，形成考取专业资格证书学习辐射带动作用；三是在审计项目实施上，对考取资格证书的人员，优先考虑担任审计组长或主审，加快培养成为骨干力量；四是要引进自然资源资产专业审计工作人员，充实审计队伍力量；五是要探索建立与社会第三方审计合作长效工作机制。

（四）加强信息报送和研究型审计工作

进一步加强干部对信息报送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确保信息报送的时效性、特色性，注重挖掘审计过程中的新情况、新思路、新举措和新经验。为推动信息报送工作高效高质开展，将任务分解到各股室，推动责任落实到人，增强审计干部对信息报送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在撰写信息时，既要完成“量”的累计，也要有“质”的突破，深挖审计中发现的有针对性的、普遍性的问题，谋划形成研究型审计专报、案例、信息、简报等，树立品牌意识。加大审计揭示的问题建议、决策咨询等方面的信息报送，做好审计成果深加工，为科学决策做好参谋。选取具有代表性的审计项目，形成审计案例，推动审计走深走实。